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-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20025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（376500000A_1120025179_ATTACH1.doc、
376500000A_112002517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「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以臺教人（二）字第1124200024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2日臺教人（二）字第1124200024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徐婉寧小姐（電話：02-77365930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（含永慶與竹崎高中）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體育保健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運動發展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教學發展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國民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社會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教育處幼兒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人事室 112/02/07



1120000368